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太湖源青云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EPC项目已由杭州市临安区发展和改革局以2602-330112-04-01-852698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杭州临安区鑫瑞工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杭州正信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太湖源青云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EPC项目的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工程概算11166.5953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4479.19901万元，建设规模：本工程位于杭州市临安区太湖源镇青云村和浪口村，用地范围西至1号路，东南至现状厂区，东、北两侧至现状山体。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土石方、边坡防护、道路、交通、排水、照明、绿化等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项目总范围约222.12亩，区块面积约53455平方米（约80亩，不含边坡面积）。本项目填方量约32.76万方，挖方量约53.38万方，多余资源方就近转运至指定堆场用于拍卖。

道路总用地面积约5564平方米，道路全长约341米，均为城市支路。其中2号路189米，红线宽20米；六号路152.198米，红线宽12米。2号路标准横断面：2.0m(边坡)+16m(车行道)+2.0m(人行道)=20m。六号路标准横断面：10m(车行道)+2m(绿化带)=12m。

六号路雨水管位于道路中心线下，污水管位于道路西侧车行道下，2号路雨水管位于道路中心线下，污水管位于道路北侧车行道下；2号路、3号路、六号路合计新建雨水管约588m，新建污水管约490m，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管采用钢筋混凝土管，污水管采用球墨铸铁污水管。

边坡防护采用挡墙结合放坡处理，根据地块与道路、地块与现状高差采用不同结构形式的挡墙设计，包括俯斜式挡墙、仰斜式挡墙、护面墙和扶壁式挡墙等，部分挡墙段墙顶需设置栏杆。填方边坡 $H < 4m$ ，挖方边坡 $H < 6m$ 时采用喷播植草防护；填方边坡 $H \geq 4m$ ，挖方边坡 $6m \leq H < 15m$ 时采用三维网喷播植草防护；挖方边坡 $H \geq 15m$ 时采用护面墙+锚杆+SNS柔性防护网+喷播绿化；挖方边坡坡顶处设60*60cm浆砌片石截水沟，边坡坡脚设置60*60cm浆砌片石排水边沟。建设地点：临安区太湖源镇青云村和浪口村。

2.2招标范围：本次招标项目为太湖源青云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EPC项目，其招

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设计：根据本项目要求，在已有初步设计及补充说明的基础上完成编制本项目所明确的所有红线范围内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设计审查）、工程量清单报价、非标准设备设计文件、竣工图文件等服务，以及各阶段报批后修改部分设计和施工过程中招标人提出的变更设计等工作内容。

其中各阶段的设计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边坡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和绿化工程等工程设计。涉及本项目所有的专业专项工程设计（深化设计）以及限额设计总协调，各类专项审查、各类论证等相关组织工作。

②采购：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所有材料和设备的采购、保管、安装及调试、移交以及质保期内的保修服务等。材料设备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苗木等构成工程不可分割的设施设备、材料（此费用综合考虑在工程费用中，不单独列项）等。

③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土石方、边坡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和绿化工程等工程。

④总承包管理服务范围：总承包协调、管理；项目前期及竣工涉及的所有报批报建审查、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档案管理；配合取得相关职能部门的审查意见；第三方配合服务（指本工程所需的检验、试验、测绘、测量等所有由第三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核对图纸、工程竣工测绘、绿化测绘、档案管理等）；结算送审并配合结算审计；工程移交（含档案移交、城建归档）、备案；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安全、进度、费用、合同、信息等管理和控制；试运行；工程保险；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配合招标人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及项目后评价等工作；其它属于总承包管理服务范围的工作。建设单位另行委托的专项设计、施工、设备采购安装等工作均纳入总承包管理范围，但不得另行收取总包配合费。

2.3计划工期：200个日历天。投标承诺工期不得超过该计划工期。其中：设计工期：20个日历天；施工工期：180个日历天。

2.4其他：招标人根据项目需要自行增加。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备（施工总承包企业市政公用工程一级 且 设计综合类甲级） 或 （施工总承包

企业市政公用工程一级 且 设计专业类市政行业乙级） 或 （施工总承包企业市政公用工程一级 且 设计专业类市政行业道路工程设计乙级） 及以上资质；（对应建筑业企业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2.1项目负责人由牵头单位人员委派；

3.2.2联合体数量不超过2个；

3.2.3联合体的各专业资质等级，根据联合体协议书约定的专业分工认定，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承担相应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不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体协议分工所承担的专业工作对应各自的专业资质认定；

3.2.4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3.2.4.1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联合体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都将被拒绝；

3.2.4.2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3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均应提供）；

3.4自 / 年 / 月 / 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 / 业绩；

3.5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均应提供）；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建造师）：

3.7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 二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及以上 或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执业资格；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可兼任施工负责人，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联合体成员拟派项目负责人的须提供）；

3.8拟派设计负责人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资格。联合体投标的，设计负责人须由承担设计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

3.9 拟派施工负责人（建造师）具有二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及以上 资格，

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施工负责人须由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

3.10 如拟派项目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含工程总承包项目中担任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三）其他：

3.12 联合体投标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由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

3.13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失信黑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4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投标截止日之前三年（含）内（如2024年3月13日开标的项目，需从投标截止时间上溯至2021年3月13日，余同）无行贿犯罪记录；

3.15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自 2023 年 3 月 3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6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17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8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杭州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平台 (<https://ztb.cxjw.hangzhou.gov.cn:8092>)、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ggzy.hzctc.hangzhou.gov.cn>) 下载方式发放。

4.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 杭州建设工程招标平台 (<https://zbtb.cxjw.hangzhou.gov.cn:8092>)、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ggzy.hzctc.hangzhou.gov.cn>) 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A)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年06月02日 14:00:00（北京时间，下同），递交地点为 临安区行政服务中心4楼第5开标室。

6. 招投标方式

6.1 公开招标。

(A) 线下招投标。其中 线上获取招标文件

6.2 采用评定分离。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杭州临安区鑫瑞工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九州街 88 号天目医药港医药产业孵化园 A 座 809

联系人：王舰

电话：0571-61113286

招标代理机构：杭州正信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临安区锦城街道万马路星悦金座大厦 1 幢 704 室

联系人：戴玉洁

电话：0571-63807068，18072820909

招投标活动监督部门：杭州市临安区建筑工程招投标服务中心

电话：0571-89541074

2026年04月30日